

審核 2010-11 年度
開支預算

答覆編號

DEVB(PL)103

問題編號

1180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總目： 82 屋宇署

分目：

綱領： 樓宇及建築工程

管制人員： 屋宇署署長

局長： 發展局局長

問題：

有否評估一旦《2010年建築物(修訂)條例草案》獲得立法會通過，屋宇署在執行該條例時需要增加或減少的開支及人手為何？

提問人： 吳靄儀議員

答覆：

推行《2010年建築物(修訂)條例草案》下的擬議強制驗樓和驗窗計劃，需要額外的資源和人手。當局會考慮立法會所通過的最終法律框架以及相應的運作細節，以評估所需的資源，並會確保屋宇署有足夠的資源應付額外的工作量。

簽署：

姓名：

區載佳

職銜：

屋宇署署長

日期：

19.3.2010